

市本级 2021 年省级现代农业发展 专项资金申报指南

为贯彻实施乡村振兴战略，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，加快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、生产体系和经营体系，提升我市农业产业质量效益，增强竞争力，根据市农业农村局、市财政局《关于做好 2021 年省级现代农业发展等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》（盐农财〔2021〕35 号、盐财农〔2021〕54 号）精神，结合市本级实际情况，制定本申报指南。

一、支持内容和环节

（一）支持内容：推广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；支持数字农业基地建设；围绕抗“鳃出血病”异育鲫鱼种苗试验，建立种苗试验基地；蚕种冷库设施设备建设。

（二）支持环节：一是支持生物防控体系建设、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、养殖环境控制和自动化饲喂这四个方面的投入。二是支持基地数字化管理平台建设，生产环境监测控制系统建设，动作物生长发育动态监测系统建设、专家辅助决策系统建设等方面的投入。三是支持通过对原有池塘进行改造，完善基础设施配套，进行分组对照比较试验。四是支持市本级蚕种冷藏加工单位引进先进设备、以及在蚕种称量和快速浸酸设施更新等方面的投入。

二、扶持主体和基本要求

(一) 推广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：由市本级养殖场（企业）及所属企业申报。申报单位要有养殖基地占有土地的经营权，土地用途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，符合环保要求，有环评报告和批复等文件，且合法经营、规模适度。建设畜禽养殖基地需达到以下规模：猪场规模在年出栏超万头或存栏能繁母猪超 0.2 万头、肉鸡批存栏 5 万只以上、蛋鸡存栏 4 万只以上、肉羊存栏 0.3 万只以上、奶牛存栏 0.1 万头以上。

(二) 数字农业基地建设：由市本级企业申报，申报单位要有占有土地的经营权，土地用途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，且合法经营、规模适度。符合环保要求，有环评报告和批复等文件。种养规模需达到以下标准：大田作物 2000 亩以上；果园（菜园）500 亩以上；设施种植 2 万平方米以上；水产养殖 1000 亩以上；生猪出栏量 1 万头以上，肉鸡出栏量 100 万只以上，蛋鸡存栏 10 万只以上，肉羊存栏 0.3 万只以上，奶牛存栏 0.1 万头以上。

(三) 渔业种苗试验基地建设：由市本级企业及所属水产养殖基地申报，企业生产符合环保要求，有环评手续，合法经营、规模适度，具有一定的养殖管理经验和一定数量科研人员，能够与科研院所开展合作，共同培育出具有抗“鳃出血病”异育鲫鱼种苗。

(四) 蚕种冷库设施设备建设：由市本级蚕种冷藏加工单位

申报。申报单位要有生产基地占有土地的经营权，合法经营。通过添置先进设备能有效提高蚕种的良卵率和蚕种装盒速度，减少用工，全年储藏保护蚕种22万张以上，孵化率达到95%以上。

三、省补标准

蚕种冷库设施设备建设项目额定省补资金 30 万元，其他项目均按照“先建后补，以奖代补”原则，省补资金原则上不超过总投资的 1/3，单个项目不超过 500 万元。

附件 2

省级农业项目申报标准格式文本

项目名称：2021 年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发展项目

实施方向：（参照实施指导意见填写）

申报主体（签章）：

申报项目名称：

主管部门：

填报时间： 年 月 日

江苏省农业农村厅

项目基本信息

1. 项目实施地址		
2. 申报项目名称		
3. 联系人及电话	项目联系人	
	法人代表	
4. 项目总投资(入) (万元)		
其中: 省级财政 补助资金		
市县财政 配套资金		
实施主体 自筹资金		
5. 收款信息	开户银行名称	
	银行行号	
	银行账号	

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摘要

1. 申报主体与项目概况	申报主体：地址、注册资本、资质荣誉、生产经营状况等简介。 项目概况：项目投资、实施内容、绩效目标等简介。
2. 可行性分析	包括市场分析、建设生产条件分析、其他分析。
3. 建设方案	包括项目建设期限、时间进度、分阶段详细建设内容等。
4. 财政支持内容和环节	必须符合资金管理办法、实施指导意见（申报指南）规定的范围。

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摘要

单位：万元

	明细预算		
	实施内容	金 额	其中：省级财政补助资金
5. 投资预算与 资金筹措			

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摘要

	绩效目标名称	目标值	评价指标	标准值	目标值制定说明
6. (建设后达到) 主要绩效目标	举例：新建育肥猪舍面积	800 平方米	育肥猪舍面积建设完成率	≥100%	新建 800 平方米育肥猪舍符合单位养殖生产需要，无资金筹措和环保治理压力。

备注：1.重点围绕产出和效果等方面，制定绩效目标和对应评价指标，原则上绩效目标和对应评价指标不少于 3 个。2.目标值是设立的绩效目标的实现值，应尽量量化（数值加单位表示），难以量化的按照分级分档的方式设定（如优、良、中、差等）。3.评价指标是衡量绩效目标值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。4.标准值是绩效目标实现情况或完成水平的预期值，是对绩效目标完成结果进行评价的考量尺度。

省级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申报信用承诺书

项目申报主体		组织机构 代码	
项目名称		立项依据 文件	
项目总投资额 或执行额	万元	财政资金	万元
项目所在地		项目负责人	联系电话
<p>项目申报主体承诺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本单位（本人）近三年信用状况良好，无严重失信行为。 2. 申报的所有材料均依据相关项目管理要求，据实提供。 3. 本项目申报的实施内容，未享受过财政专项资金补贴。 4. 专项资金将按规定使用。 5. 如违背以上承诺，愿意承担相关责任，同意有关主管部门将相关失信信息记入公共信用信息系统。严重失信的，同意在相关政府门户网站公开。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top: 20px;"> <p>项目申报责任人（签名）</p> <p>项目主体负责人（签名）（公章）</p> <p>日期：</p> </div>			

